

中小学校艺术教育自评报表

青州市市北区教育局

学校名称(公章): 青岛交通职业学校

联系电话: 0532-83658049

学校类 职业高中

教学班总数:	小学	0	个;	初中	0	个;	高	32	个
在校学生总数:	小学	0	个;	初中	0	个;	高	1025	个
专任教师总数:	小学	0	个;	初中	0	个;	高	69	个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		
艺术课程 (30分)	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上好音乐、美术等艺术课程。利用当地教育资源,开发具有民族、地域特色的艺术课程,推进教学改革,提高教学质量。	音乐(课时/周)		1		29	开发地域艺术课程不够充分。	开发落实地域艺术课程			
		美术(课时/周)		1							
		综合艺术(课时/周)		2							
		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(课时/周)		2							
		列出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名称	合唱、舞蹈、曲艺、话剧、街舞、口琴、朗诵、民族鼓、传统民间艺术、传统文化等								
艺术活动 (20分)	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艺术活动,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,保证每周有固定的艺术活动时间,每年组织合唱节、美术展览和艺术节等活动。充分利用学校校歌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以及校园、教室、走廊、宣传栏、活动场所等,营造格调高雅、富有美感、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环境。	学校开展艺术节等活动场次(场/年)		3		19	在继承和发扬青岛地区传统文化方面还有待加强。	加强渗透青岛地域特色传统艺术的教育。			
		每周开展艺术活动频次(次/周)		2							
		校级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数量(个)		22							
		列出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项目(如合唱、民乐、管乐、交响乐、舞蹈、戏剧、戏曲、美术书法等)	合唱、舞蹈、曲艺、话剧、街舞、口琴、朗诵、民族鼓、传统民间艺术、传统文化等								
		艺术活动学生参与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)(%)		100%							
		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基本情况	艺术节、合唱节、文艺汇演等艺术活动丰富多彩,艺术社团活动内容形式多样,积极参加省市级艺术展演比赛。“青春之声”校园电台每天固定时								
艺术教师 (20分)	在学校核定的编制总额内,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课时数和学校班级数配备艺术教师,满足艺术教育基本需求,加强教师培训,提高队伍素质。	艺术教师总数	3	专任	2	音乐	2	19	艺术教师缺编。	引进优质艺术教师	
				兼职	1	美术	1				
		艺术教师生师比		342:1		其它					
		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比例		音乐学科		16:1					
				美术学科		32:1					
		艺术教师平均周课时(课时/周)		10							
		艺术教师缺额数(人)		3							
本学年艺术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人数(人)		2									
条件保障 (20分)	设置艺术专用教室和艺术活动室,并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。	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(个)	6	音乐(个)	3	19	艺术活动场馆紧缺,硬件设备不够完善。	学校统筹安排,完善艺术活动场馆硬件设备。			
				美术(个)	2						
				其它(个)	1						
		列出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名称	舞蹈室、活动室1、活动室2、沙画室、美术室、多媒体教室								
		艺术场馆(个)	0	面积(m ²)	0						
列出艺术场馆名称	无										
是否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		是									
特色发展 (10分)	发挥本校艺术教育资源优势、依托本地民族民间优秀传统文化资源,形成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特色。充分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,利用当地文化艺术场地资源开展艺术教学、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,学校与社会艺术团体及	列举学校艺术教育特色发展成果	一、学校合唱社团积极参与社区文艺活动助演。 二、学校大力弘扬传统文化,开设国家非遗项目剪纸社团、传统彩绘等社团活动,带动学生创作以民间剪纸、脸谱彩绘等为主的作品。 三、积极参加市级艺术展演活动,并在艺术节班级戏剧朗诵比赛项目荣获一等奖。				9	学校艺术教育特色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。	结合“十个一”项目行动计划总体要求,选择合适项目,学校扶持,落实每人掌握一项艺术才能的要求。		
学生艺术素质测评 (加分10分)	认真组织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	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起始学年		2018.12		10	成立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工作小组,深入开展研究。	成立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工作小组,深入开展研究。			
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覆盖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)(%)		100%							
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	成绩	上学期	下学期						
			优秀(%)	35%	37%						
			良好(%)	65%	63%						
合格(%)	100%		100%								
	不合格(%)	0	0								
自评结果	总分	105		等级	优秀						

填报人: 李淑婷、乔刚

联系电话: 0532-83658049

填报日期: 2022.7.14

注: 1. 请对应自评项目和自评内容进行自评,并认真填写此表。

2. 艺术教师生师比、配备情况、缺额情况、培训情况均以艺术专任教师数量为基数填报。

3. 艺术教师配备标准: 城镇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6:1, 美术学科7:1; 农村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7:1, 美术学科8:1。初中教学班数与音乐、美术学科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均为10:1。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师配备, 参照初中配备。

4. 90分以上为优秀, 75—89分为良好, 60—74分为合格, 60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5. 学校可另附自评报告。